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 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 大会新增电话投票方式的补充公告

根据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于2025年8月4日发布的《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的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投票表决，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决定为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新增电话投票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个人投资者可通过电话投票方式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电话投票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电话投票的方式及时间

自2025年8月8日起至2025年9月10日17:00止（以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份额持有人可拨打管理人客服电话（95562-3），并按提示转人工坐席参与本次持有人大会的投票。管理人也可主动通过客服电话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主动取得联系。在通话过程以回答提问方式核实份额持有人身份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在电话中对本次大会议案进行表决。为保护份额持有人利益，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电话投票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二、表决票效力认定方式

1、如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的，同意参与本次会议投票、能够核实身份且有明确表决意见的，为有效表决，否则视为无效表决。

2、如同一份额持有人同时使用纸质方式和非纸质方式进行表决的，以有效的纸质表决结果为准。

3、如同一份额持有人只通过除纸质方式之外的其他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的，以有效的该种表决方式为准；多次以其他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的，以最后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补充公告仅对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新增电话投票方式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管理人于2025年8月4日发布的《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其他内容不变。

2、投资者可拨打管理人客服电话（95562-3）了解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宜。上述投票事项如有调整，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7日